

华南农业大学

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领域名称:	设计
类别/领域代码:	1357
牵 头 学 院 :	艺术学院
分 委 会 主 席 :	张艳河 (签名)
相 关 学 院 :	艺术学院
学 科 带 头 人 :	金惠 (签名)
执 笔 人 :	金惠 (签名)
审 稿 人 :	罗哲辉 (签名)
校 稿 人 :	曾智林 (签名)
定 稿 日 期 :	2025 年 6 月 9 日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制

第一章 学科专业简介及其学位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概况和主要研究方向

一、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概况

华南农业大学设计硕士专业学位点下设4个稳定而特色鲜明的研究方向：服装与服饰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和视觉传达设计，各方向致力于岭南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并服务于广东绿美乡村设计战略。

华南农业大学设计学科创建于1996年，经过20余年的学科建设，学科总体水平处于省内同类学科前列，是高级设计人才培养基地和科研创新基地。在20余年的历程中，人才辈出、硕果累累，为设计学科和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教师团队已主持“国家艺术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广州亚运会官方制服设计”“APEC国家领导人服装设计”“解放军总装备部88舰室内色彩设计”等重要项目100余项，获得“第16届广州亚运会官方制服设计”最佳设计奖、第11届全国美展“银奖”等高级别奖励100余项，指导学生获得德国红点、IF概念设计等国际级、国家级专业竞赛奖300余项，在岭南传统文化、生态设计、乡村文创产品设计等方面的研究在国内具有较大影响力。

二、主要研究方向

华南农业大学全日制设计硕士专业学位点包括服装与服饰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和视觉传达设计4个方向。

1. 服装与服饰设计方向

服装与服饰设计是设计专业硕士学位点下的研究方向之一，主要围绕岭南非遗创新、艺术与科技、数字化等方面进行研究。要求系统掌握服装与服饰设计的专业理论知识，具有较高水平的艺术创作、实施技术能力，以及较强的艺术理解力与表现力。该方向运用服装造型方法与理念、服装面料染织纹样与材料构成技术等，进行服装及服饰作品创作。并且深入分析研究服装结构及立体造型方法，进行服装创意设计、装饰与功能性设计、民族民间服饰设计以及高级时装设计及数字化设计等跨学科的创新实践。

2. 环境设计方向

环境设计是设计专业硕士学位点下的研究方向之一，是艺术与科学相结合的方向。主要对环境设计进行专业研究与探索，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端设计人才。该方向注重在室内空间与环境设计、景观环境设计、建筑与规划设计等领域的综合应用能力，目标是培育能够引领行业发展的创新型高级专业人才。要求研究生熟练掌握和运用环境设计理论和专业知识，能运用恰当的研究方法进行独立研究，掌握学科前沿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策划能力和设计实施能力。本方向培养实行双导师制，由校内导师与校外导师组成导师组共同培养研究生，为学生提供学术与职业发展双重支持，培养过程密切结合产业，课程模块围绕实际设计项目展开，强调实践能力培养和过程管理。毕业后可在室内设计、景观设计、建筑设计、城市规划等多个领域从事设计、策划和研究工作。

3. 产品设计方向

产品设计是设计专业硕士学位点下的研究方向之一，主要围绕产品设计进行专题研究。在系统学习产品美学、设计学、技术史、设计史理论知识，研习有关人类文化学、生活形态与行为方式等相关知识的基础上，研究课题包括市场分析与用户管理、岭南文化与设计应用研究、智慧家居产品生态设计、产品服务系统设计、设计方法研究、产品材料与造型、结构、色彩、肌理等各要素的关系与实现，注重设计与研究的探索性、实践性与创新性，强调岭南地域文化设计、智慧产品设计、农业生态与可持续设计，积极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与信息化等方法进行设计实践。该方向采用校企双导师制，以学校教师主导，企业导师配合大湾区在地项目实践。以项目导入课程模块，并通过理论学习、设计实践与课题进行综合教学形式，培养学生成为具有系统的设计理论、高水平的审美能力、设计思维能力和表现力的领军型设计应用型人才。

4. 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视觉传达设计是设计专业硕士学位点下的研究方向之一，是艺术与科技相结合的方向。从视觉设计理念、视觉语言、创新思维和技术实践表现出发，对视觉符号、文字与编排、传统文化与现代设计、信息设计、品牌传播与推广、媒体设计等进行研究，强调人文创意与数位美学的精神内涵，重视团体合作、传达沟通、协同互助的态度与伦理。依托岭南文化，利用广州发达的创意产业和先进的多

媒体应用技术，进行现代信息视觉设计与岭南文化、特色相结合的课题研究，传承地方文化，服务地方产业。该方向采用校企双导师制，以学校教师主导，企业导师配合项目课题实践，以项目导入课程模块，通过理论学习、设计实践与课题研究，培养具备人文艺术素养，有较强社会责任感和审美认知的中国本土应用型设计人才。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基本要求

一、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道德

应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团队协作精神，注重设计学科研究和技术开发。具备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崇尚严谨的研发态度和务实求真的工作原则，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尊重他人劳动和权益，遵守社会公德和法律法规。

2. 专业素养

应具有从事本领域相关工作的科学文化素养和崇尚创新的科学精神，对设计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具备知识学习、科学研究和实践创新的能力，了解本领域的基础理论知识和实践应用的专门知识，掌握设计领域应用技术的研发理论与方法，能扎实开展设计研发和推广应用。

3. 职业精神

应热爱设计工作，致力于发现并解决设计领域生产一线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积极服务于我国绿美乡村设计。

二、获本专业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培养具有专业系统理论知识和高水平设计能力，能够与广东省产业转型升级对接的高水平、应用型设计人才。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够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促进艺术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 掌握一门外语，并熟练运用于本专业领域的学术研究与交流；
3. 强调培养人文、审美、科技等多学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综合型人才；
4. 具备高水平的专业技能，较高的审美能力和设计表现力，丰富专业实践经

验，能够胜任本领域企业、院校及相关研究单位和政府文化部门等的设计、设计管理、教学与研究工作，以及自主创业的能力。

三、获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1. 专业技能实践

必须由富有经验的校外或校内设计专家作为指导和考核导师，在直接面对设计公司、企业、研究所、艺术机构等，从事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设计领域实践训练。专业实践技能训练包括设计专业领域的沟通与表达技能、研究程序，设计思维与方法、论文与设计报告撰写、资料查阅方法、数据处理方法等方面的技能。

2. 案例教学

各专业课教学中案例教学不少于总学时数的60%。

四、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1. 获取知识的能力

应当熟悉掌握获取知识的途径和方法，能够通过相关的科技文献、网络信息和科研实践等各种方式和渠道，充分了解设计领域的科技前沿和技术需求，了解设计领域的学术动态，掌握相关生产的材料、工艺与技能或产品研发的路线，能够从设计生产实践中发现关键问题，解决生产工艺实践中的要点和难点。

2. 实践研究的能力

应具备丰富的实践和管理知识，熟练掌握用户调研方法、用户研究方法以及将用户需求转化为设计方案的方法，掌握设计创新设计技术和能力。了解设计生产实践中的技术难点和进展，并能够制定设计研究或产品开发的技术方案，有效开展符合生产实践需求的新设计，并完成新产品的研发与推广应用。

3. 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能深入设计公司、企业、研究所等生产第一线，在设计实践中及时发现问题、提出分析结果和解决方案；结合设计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拟定

设计合作、设计服务的方案；能够理论联系实际，将所学知识与实验室、导师工作室和企业的相关工作密切结合，具有良好的学以致用能力；具备规划组织一定规模的人力和物力，完成具体的应用性设计任务的能力；具备指导施工、制造、加工现场，开展设计服务、解决本学科领域相关设计问题的能力。

4. 组织协调的能力

应具备多方面的协调能力和较高的综合素质，根据需要开展与政府管理部门、社会团体、企业和消费者等方面的合作，具备指导并解决设计生产实践活动中与生产制造相关的各种创新设计问题的能力，推动新设计方案、新产品的示范和应用。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 选题要求

在第三学期开展论文选题工作，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选题内容应与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内容紧密结合。学生需修满规定学分和规定课程、完成毕业环节的各项要求，且专职导师和实践导师均同意选题。选题前，需要举办1次具备较强专业水平的作品展示，展示作品不少于6-8幅（含习作、设计、创作、专利成果申报书）；或公开发表3件以上的设计作品；或作为主要设计骨干参与企业设计项目1项以上；或设计竞赛获入围奖2项以上；或获得外观专利1项。完成以上要求之一，才可进行选题，成绩以百分制计分。

2 学位论文形式和规范要求

学位论文须根据所学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案例、方法等研究进行分析和阐述。学位论文应当严格遵守学术规范，论文的文献综述和观点评价要准确、典型、客观，数据来源真实可靠，结论科学，论文写作要求概念清晰、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文理通顺，格式符合全国艺教委的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和学校硕士学位论文写作规范，论文查重率须符合学校和学院要求。

3. 学位论文水平要求

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撰写。论文须与艺术创作实践紧密结合，在实践活动中总结设计规律、提出学术观点，也可针对本人毕业设计作品进行理论

思考、实践阐释、技术与风格分析等。行文符合学术规范。学位论文的正文部分 字数不少于1.0万（不含图、表及附录），与创作相关的部分字数不少于0.5万（不含图、表及附录）。鼓励学生将毕业作品在重要学术期刊发表，在高级别展览中参展或获奖。

4. 学位论文答辩

经毕业展示合格方可参加学位论文答辩。需要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须针对本专业领域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进行研究，也可针对本人毕业设计作品进行理论思考、实践阐释、技术与风格分析等。

六、毕业考核

设计硕士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由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共同组成的毕业考核。专业实践能力展示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阐述能力。两部分共同作为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均需达到 75 分以上才能合格。毕业考核总成绩计算方法为：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占 70%、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占 30%。

专业实践能力以毕业作品展示的形式呈现，其考核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在选题质量方面，需要主题鲜明，有一定的学术价值或实用价值，符合专业创作领域，体现艺术洞察力或艺术鉴赏力；在创新性方面，需要运用新视角、新方法进行探索，或创造出新的艺术形式，体现艺术感悟、创新性或创意能力；在专业技能方面，需要熟练准确地运用专业技能表达作品内涵，或具有一定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具有较好的艺术审美和艺术表现力；在艺术创作技法上达到一定专业水准。

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在学术要求方面，论文需要结构严谨，逻辑性强。具有准确表达作品内涵的专业水平，体现专业知识和学术能力，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艺术理解力。在规范要求方面，论文资料引证、作者论证，文字、图表等准确规范；在论文阐释方面，需要逻辑连贯、条理清晰地描述论文内容及各部分关系，以及研究结果的价值、意义等；在回答问题方面，答辩者需

要合理地回应评委提出的问题，并得到答辩委员认可。

毕业考核各环节均应公开进行,可以在专业实践能力展示达到合格水平后进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也可以在举办毕业作品展时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毕业考核委员会由相关领域校内外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硕导 3-5 人组成,考核学位申请人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学位论文答辩是否达到合格水平;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能担任考核委员会委员。

(科研成果要求,见培养方案第五点“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第二章 培养方案

专业学位类别	设计硕士	类别代码	1357			
领域名称		领域代码				
学制与 最长学习年限	学制：全日制硕士生 3 年，非全日制硕士生 3 年					
	最长学习年限：全日制硕士生 5 年，非全日制硕士生 5 年					
学分要求	总学分：≥50 学分					
	课程学分：≥41 学分（其中课堂教学实践课程 23 学分）					
	培养环节：9 学分，其中专业实践（开放性实践课程）7 学分，其他 2 学分					
一、培养目标						
华南农业大学设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围绕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在挖掘百年华农的历史积淀和精神文脉的基础上，立足广东绿美乡村设计与岭南非遗创新设计，旨在培养具有专业系统理论知识和高水平设计创作能力，能够与广东省产业转型升级对接的高水平设计人才。 1.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能够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能够为促进艺术文化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熟练运用一门外语，在本专业领域进行对外交流； 3.具备人文、审美、科技等多学科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综合能力； 4.具备高水平的专业技能，较高的审美能力和设计表现力，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能够胜任本领域企业、院校及相关研究单位和政府文化部门等的设计、设计管理、教学、研究与设计工作，以及自主创业的能力。						
二、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备注
学位课— 公共必修课 （硕士生 6 学分）	19021000000004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	2	1	必修	二选一
	1902100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	2	必修	
	1902100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2	必修	
	15021000000001	硕士生英语	3	1/2	必修	任选一学期
	99022000000020	科研伦理与学术规范类课程	1	1	必修	
	05031135108019	艺术设计前沿	2	1	必修	
	05031135108050	可持续发展设计	2	1	必修	
	05031135100001	艺术原理	2	1	必修	
	05031135108020	设计方法	2	1	必修	

学位课一 专业必修课 (硕士生 27 学分)	服装与服饰设计方向					
	方向 实践 课程	05031135108021	服装设计史	3	1	必修
		05031135108022	岭南服饰文化设计	3	1	必修
		05031135108023	生活方式设计	3	2	必修
		05031135108051	数字化时尚设计工作坊	3	2	必修
		05031135108052	服饰流行分析	3	2	必修
		05031135108048	设计实践专题	3	3	必修
	环境设计方向					
	方向 实践 课程	05031135108027	环境设计史	3	1	必修
		05031135108028	室内设计研究与应用	3	1	必修
		05031135108053	城市更新发展设计	3	2	必修
		05031135108054	装饰材料结构与创新应用	3	2	必修
		05031135108031	岭南装饰艺术与环境设计	3	2	必修
		05031135108032	数字农业展馆设计	3	3	必修
	产品设计方向					
	方向 实践 课程	05031135108033	产品设计史研究	3	1	必修
		05031135108036	生态设计	3	1	必修
		05031135108034	产品服务系统设计	3	1	必修
		05031135108035	岭南文化与设计	3	2	必修
		05031135108037	家居产品设计	3	2	必修
		05031135108038	用户体验与产品创新设计	3	3	必修
	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方向 实践 课程	05031135108039	视觉传达设计史	3	1	必修
		05031135108041	岭南文化与视觉设计	3	1	必修
		05031135108045	视觉艺术创作专题	3	1	必修
		05031135108046	视觉艺术与创意策略	3	2	必修
		05031135108047	数字艺术与文化传播	3	2	必修
		05031135108044	互动媒体设计	3	3	必修

非学位课 （硕士生 ≥ 8_学分）	跨专业实践专题一	05032135108003	中国传统工艺专题	2	3	选修	至少选修3门。第4学期至少选修1门（不包括慕课等网课）；
		05032135108025	传统工艺与数字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10	装饰语言与图式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0	古风人物造型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6	中国艺术美学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4	山水画设计思维	2	4	选修	
		05032135108027	传统元素的国际化表达	2	4	选修	
	跨专业实践专题二	05032135108016	健康室内环境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04	公共空间专题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8	可持续设计与实践探索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1	城乡服务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15	信息与交互艺术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07	智能家具设计	2	4	选修	
		05032135108022	空间与装置艺术	2	4	选修	
	跨专业实践专题三	05032135108017	影像色彩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18	可持续时尚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12	品牌设计与传播	2	3	选修	
		05032135108001	设计管理	2	3	选修	
		05032135108019	皮革制品商业设计	2	3	选修	
		05032135108023	当代艺术与设计创作	2	4	选修	
		05032135108029	植物染料与传统印染工艺	2	4	选修	

注：1. 以上仅列出了本学科开出的选修课，研究生可在导师指导下选修其他学科开设的课程和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选修课；

2. 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选修课：每个研究生最多可选1门，多选不认定学分（若研究生院提供的在线课程为学位课，则不算多选）。

3. 以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建议补修该专业本科阶段主干课程2门。是否需要补修，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4. 硕士生在读期间获得服装设计师、形象设计师、室内设计师、广告设计师、商业美术设计师、工业设计师等相关政府部门、一级学会认定的职业（执业）资格证书，可认定2个非学位课学分，此项最高限2分。

三、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时间安排		学分	备注
	全日制	非全日制		
1.制定培养计划	入学 2 周内		-	
2.开题报告	第三学期	第三学期	-	
3.中期考核	第四学期	第四学期	-	研究生需完成中期成果展示
4.专业实践	第五学期结束前	第五学期结束前	7	
5.组会	第五学期结束前	第五学期结束前	1	
6.学术交流	第 5 学期结束前	第 3-5 学期	1	
7.撰写文献综述或专题报告	第 4 学期	第 4 学期		
8.毕业作品展示	第 5-6 学期	第 5-6 学期		
注：专业实践为开放性实践课程，学生必须分阶段完成 6 学分的课程内容。				
四、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一）开题报告 研究生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开题报告通过后，研究生无法按原开题方案继续进行论文研究的，必须重新开题。开题报告不通过的，3 个月后方可重新申请开题。连续 3 次开题未通过者，取消学籍，终止培养。 （二）中期考核 研究生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考核，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考核不通过者，3 个月后方可申请重新考核；第 2 次考核仍未通过的，按程序作肄业或退学处理。 （三）专业实践 专业实践环节为开放性实践课程，原则上应在学校或本学院、学科联合培养研究生基地完成，由学院会同导师统一组织和选派研究生进入实践基地，结合学位论文工作开展专业实践。此外，专业学位研究生可在导师的安排下采取以下几种方式灵活进行：（具体内容可根据学院实施细则进行完善） 1.校内导师与校外专业实践指导教师结合自身所承担的科研课题，尤其是应用型课题，安排研究生在校内外开展实践训练的企事业单位实验室、农事训练场所进行科研或工程项目、技术岗位、管理岗位、案例模拟训练以及其他形式的专业实践训练，此项最多计 5 学分； 2.研究生结合本人的就业去向，经导师同意，自行联系实践单位开展实践，此项最多计 5 学分； 3.研究生参加校、院组织的“三下乡”活动 3 天，计 0.5 学分，此项最多可计 1 学分； 4.研究生承担实验实践教学 4 学时，计 0.5 学分，此项最多可计 1 学分； 5.参加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及其他与本专业相关的学科竞赛、创新创业活动并获奖 1 次，计 0.5 学分，此项最多可计 1 学分。				

专业实践的内容可根据不同的实践形式由校内导师和校外合作单位协商决定，但原则上必须从事本行业领域相关的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工作，以及在实践单位所从事的职业体验活动及职业素养提升等内容。

专业实践训练结束后，研究生向学院提交专业实践训练考核表，并以集中答辩方式进行汇报。

（四）组会

研究生参加导师组组会，每月不少于 2 次，填写相关组会表格，才能获得 1 个学分。

（五）学术交流

研究生参加学院、学校组织的学术活动，或参加国际、国内、省内等由兄弟院校或行业协会组织的学术活动 6 次及以上。研究生须填写学术交流活动的文档，保留相关证明材料，经导师审核签字并通过学科组答辩，且学院同意后，才能获得 1 学分。

（六）撰写文献综述或专题报告

研究生在进行选题论证前广泛阅读研究文献，应撰写文献综述 1 篇，字数不少于 5000 字。经导师审核签字后，交所在学院备案，才可算完成该培养环节。

（七）预答辩

研究生需参加并完成预答辩，经导师审核签字并通过学科组同意，方能开展论文送审。

五、科研成果要求

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讨论建议授予学位前，研究生需要以华南农业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以本人排名第 1 或者导师排名第 1（本人排名第 2）的署名形式，获得省级以上政府部门、专业学会、专业协会、专业机构等举办的高水平专业作品竞赛奖励至少 2 项，且导师担任指导教师，并取得以下成果累计达 2 项（同一件作品的成果只能计算 1 次）：

（1）被转化的国家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专利、软件著作权、版权等知识产权 1 项（且有成果转化，提供相关证明）

（2）在艺术类期刊上发表期刊论文 1 篇，或在核心期刊上发表作品 1 期。

（3）参加导师的横向项目，且由此完成的作品被甲方采纳（导师提供证明材料）；

（4）参加导师的纵向项目，且所创作的作品出现在导师署名的学术论文中（导师提供证明材料。作品的共同创作者均可计算 1 次成果，但 1 篇论文最多为一位研究生计算 1 次成果）。

注：（1）-（2）项要求以本人排名第 1 或者导师排名第 1（本人排名第 2）的形式署名。

六、毕业与学位授予

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达到学校毕业要求，并通过毕业（学位）论文答辩，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学位。最终答辩未通过者作结业处理；未达到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